

香港教師會李興貴中學
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(中學)推行計劃(25-26)

參閱內容：	教育局通函第 48/2024
津貼目的：	在課程架構（中學）推出後至 2026/27 學年完結前運用津貼，舉辦有系統的家長教育課程，發展校本家長教育資源，以及建立正向家長教育的文化。長遠而言，學校可善用校本或其他的資源，以適切的方式發展校本家長教育課程，持續推展家長教育。
金額：	二十萬元正
用途：	協助學校根據課程架構啟動有系統的校本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。
使用原則：	1. 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必須符合課程架構（中學）的理念和原則 2. 學校須按其校本需要採購有系統或主題式的家長教育課程，並透過適當模式（例如工作坊、講座或網上課程等）進行，以照顧家長的不同需要。 3. 學校可使用不多於本津貼的百分之二十向<u>個別講者或專家</u>採購服務，而學校須確保有關講者或專家持有相關方面的專長。 4. 學校不可早於課程架構（中學）推出前進行相關採購。 5. 資助學校及按位津貼學校亦須依循教育局通告第 4/2013 號「資助學校採購程序」及「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（2023 年 6 月）」的採購程序。 6. 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<u>不得</u>用於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以外的用途，例如： (i) 舉辦與家長教育無關的活動； (ii) 聘請教學或非教學人員； (iii) 資助家長參與遊學團或交流活動；及 (iv) 支付舉辦家長教育活動時的飲食開支等。

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(中學)推行計劃(25-26)

課程宗旨	推行日程	推行策略	推行年份			評估方法	成功準則	財政預算	目前進度
			24-25	25-26	26-27				
透過享受學習知識、技能和態度，使家長的能力和身心健康得以提升，從而使家庭獲得充足的支援和資訊，以培育健康、愉快和發展均衡的青少年。	籌備階段	● 規劃家長課程推展進程 ● 進行書面報價 ● 採購有系統或主題式的家長教育課程 ● 了解家長較感興趣的活動類型	✓			籌備會議、會議紀錄、需求問卷	討論出方案結果，成功開展推行階段	\$49900	已於 24-25 學年完成報價。 於 25-26 學年與 QSIP 合作，推行家長教育。
	推行階段	● 採購有系統或主題式的家長教育課程，並於 25-26 及 26-27 學年，推行以下範疇，落實推展並完善家長教育課程。 範疇一：認識青少年發展 範疇二：促進青少年健康、愉快及均衡的發展 範疇三：促進家長身心健康 範疇四：促進家校合作與溝通 ● 以 PIE「計劃、執行及檢討」的模式反覆完善內容。		✓	✓	問卷、APASO 數據、觀察、會議紀錄	大部份家長認同家長教育課程能夠達到課程架構宗旨。	\$100000	於 25-26 學年與 QSIP 商討推行 7 小時支援活動，以推展範疇一至四課程。 預計於 25-26 學年完成前完成第二次書面報價。
	檢討及總結階段	根據推行階段的實踐經驗，不斷完善策略以持續推行家長教育。同時，於 2027 年 9 月 30 日或以前將填妥並遞交「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（中學）運用報告」。			✓	問卷、APASO 數據、觀察、會議紀錄	學校於 27-28 學年，在無支援服務的情況下能實踐家長教育架構	\$50000	-